# **安徽大学商学院2023年工商管理硕士(MBA)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工作细则**

发布者：发布时间：2023-04-06浏览次数：1597

为做好我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MBA招生调剂复试与录取工作，根据《安徽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办法》和《关于做好安徽省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皖招委[2023]4号）等文件要求，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细则。

****一、组织领导与工作人员****

(一)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组长由学院主要负责人担任，成员包括分管科研、研究生培养和管理工作的党政负责人以及硕士生导师代表，共7人，负责制定我院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并组织实施。

(二)我校接收调剂的MBA专业目录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发布，复试形式为面试。

(三)接收调剂的基本要求

 1.调剂到我校MBA研究生的考生必须是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初试成绩必须达到国家划定的A类分数线。

 2．调剂工作一律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系统中进行，各调剂专业具体要求将在国家调剂系统中注明。

 3.考生申请调入我校的MBA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须为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

 4.考生初试科目与调入我校MBA专业初试科目相同。

 5.参加单独考试的考生不得调剂。

 6.符合国家规定的其它调剂要求。

 7.已参加我校复试的考生，复试不合格的（含笔试、面试）不得再申请我校调剂复试。

    8.调剂复试的复试日程计划:2023年4月6日20:30左右发放复试通知，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调剂服务系统收到我校调剂复试通知的考生，须在4月7日8:00点前回复“接受复试”，逾期不回复，视为不同意。

 9.拟录取的调剂考生，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发送“待录取”通知，拟录取的调剂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另行公告）确认是否同意接受“待录取”，逾期视为放弃。

****二、报到与资格审查****

    4月7日下午14：00-17:00，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报道及面试地点：安徽大学謦苑校区社科C楼214室。

考生复试报到时，应提交以下材料：

（1）准考证。

（2）二代身份证。

（3）学历证书、学位证书（应届生提供学生证）；复试时尚未取得本科毕业证书的自考和网络教育考生，须凭颁发毕业证书的省级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或网络教育高校出具的相关证明方可参加复试。

（4）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

（5）科研成果、英语水平、获奖证书等证明学术才能的材料，以及各培养单位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

（6）复试考生本人签字的《考生诚信承诺书》（从研究生院网站“下载专区”下载）。

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抽取面试所在分组，随机确定面试顺序。

****三、面试****

1.面试时间为4月8日上午9:00开始。

2.面试地点：安徽大学謦苑校区社科C楼。

3.面试内容：面试由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组织，面试专家组具体实施。面试主要考核考生的综合分析、科研创新、语言表达、外语听说等能力。专家组成员主要以提问的方式对考生进行面试。面试专家组成员依据考生面试表现当场记名评分，每位考生的面试得分为专家组所有成员记名评分的平均分（消除组间偏差后），满分为100分。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为10分钟。考生严格按照抽取的分组、规定时间及地点参加面试。

4.面试组织程序如下：

（1）面试时，考生应当携带准考证和身份证件以备核查。

（2）面试开始前，由面试专家组组长以抽签的方式决定该组专家的面试组号。

（3） 各面试专家组按抽取的组号对该组考生按面试序号进行面试。

（4）按面试分组用规定表格向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报送各考生面试获得的各专家评分（由组长签名纸质一份，电子档一份）。

商学院指定专人做好面试记录、评分表存档等工作。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5）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根据各面试组考生的组内平均分与组间平均分之差，对组间偏差进行统一校正；消除组间偏差后的成绩为各考生的面试得分。

（6）非全日制MBA硕士研究生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

****四、录取排序规则****

****（一）考生总得分计算办法****

  1. MBA的考生，其初试成绩除以3之后的得分，乘以60%，即为初试当量折算分。

2.MBA考生面试得分乘以40%，即为复试当量折算分。

3.考生总得分为初试当量折算分与复试当量折算分之和。

（二）****排序规则****

    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根据招生调剂计划、总得分高低，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考生的总得分相同时，按初试成绩总分高低依次录取；考生的总得分、初试成绩总分均相同时，按复试面试得分高低依次录取)。

****（三）有以下情况之一的MBA、MPAcc考生，自动取消录取资格:****

1.MBA调剂面试成绩低于60分的；

2.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的；

3.已接受其它招生单位“待录取”的；

4.资格审查未通过或提供虚假信息的；

5.其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情况。

  考生咨询

  联系部门：

  研究生院招生办：0551-63861850

  商学院MBA中心：0551-65108247

  电子邮件:ahumba@aliyun.com

 安徽大学商学院

                        2023年4月6日